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浙商银行为销售机构、在浙商银行推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浙商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4年12月18日起，本公司将增加浙商银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

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浙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14年12月1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浙商银行推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浙商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浙商银行办理开户及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浙商银行的规定为准。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0404	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2	110007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3	110008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参加
4	110017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5	110018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6	110027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7	110028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8	161115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基金（LOF）	开通	开通	参加

二、关于本公司在浙商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浙商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1. 关于本公司在浙商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浙商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100元。浙商银行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浙商银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浙商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 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浙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2. 关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浙商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4年12月18日至2015年12月31日（截至前述期间内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法定交易时间）。若有变动，本公司或浙商银行将另行公告。

（1）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浙商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适用基金，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或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浙商银行柜面定期定额投资上述适用基金，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或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浙商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优惠活动期间，通过浙商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仅享有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不同时享有申购费率优惠。

2.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浙商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浙商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3.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4.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浙商银行

注册地址：浙江杭州庆春路288号

办公地址：浙江杭州庆春路288号

法定代表人：沈仁康

联系人：唐燕/傅凌燕

电话：0571-87656056/0571-87659831

传真：0571-87659188

客户服务电话：95527

公司网站：www.czbank.com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14-048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安徽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持股68.44%，以下简称"安徽科达洁能"）于2014年12月17日与宜昌市银河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银河煤化工"）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作方概况

公司名称：宜昌市银河煤化工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宜昌市高新区发展大道28号

法定代表人：冯亚平

注册资本：贰仟万圆整

经营范围：粗苯、焦油生产；冶金炉料、焦化产品生产、销售；钢材、五金、建材、机械、日用百货销售。

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宜昌生物产业园和伍家岗工业园以国内生物产业领军企业为代表的近三十家企业组成。当前，该工业园区供能不足，宜昌市政府经多方论证及决议审核通过，提出由宜昌银河煤化工采用科达洁能清洁燃煤气化技术及装备为园区集中供能，满足园区当前用能需求。

双方确定一期项目由安徽科达洁能为宜昌银河煤化工提供清洁燃煤气化装置及相关配套装置，设备规格为2*40KNm3/h+1*20KNm3/h，设备总投资约人民币1.35亿元，最终价格将以双方签订正式合同为准；二期项目将视园区发展情况适时扩大供能规模，预计一二期合计投资规模约为人民币5亿元以上。

双方初步约定，宜昌银河煤化工清洁煤气项目外售清洁煤气单价不低于0.41元/ m3。宜昌银河煤化工拟进一步引入投资人，安徽科达洁能或本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投资入股，初步商定持股比例不超过25%。具体出资及持股比例待正式合同签订后，以正式合同为准。

三、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仅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待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前期工作完成后，双方将签订正式合同；

2、按照本项目实施进度，预计本合作框架协议对公司2014年度业绩没有影响，如项目进展顺利，对公司2015年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3、本项目示范意义突出，如项目进展顺利，有利于促进公司清洁燃煤气化业务的市场推广和销售；按照本项目清洁煤气定价水平和机制，公司如参股本项目运营，将为公司未来年度带来稳定的投资收益；

4、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的情况。

四、协议履行的风险分析

本协议仅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可能存在正式合同不能如期签订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安徽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与宜昌市银河煤化工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ST中富　公告编号：2014-063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代码：000659，简称：*ST中富 ）在 2014 年 12月15 日、12月16日及12月1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本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本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三个月之内并无对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的计划或意向。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我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17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中航资本”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航资本"（股票代码600705）发布的停牌公告，该股票自 2014年8月12日起停牌。依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规定，经与相关基金托管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于2014年12月17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中航资本"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交易并且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8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14宣国资”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14宣国资（代码：124621） 2014年12月17日在交易所发生异常交易，价格严重偏离。为使持有该债券的基金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年9月12日下发的[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在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本公司决定，对旗下基金持有的14宣国资，自2014年12月17日起，按照该债券在交易所市场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格予以估值。自该债券当日收盘价能反映其公允价值之日起，对其恢复按交易所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14-078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筹划收购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双成药业，证券代码：002693）自2014年12月18日开市起停牌，待相关事项公告后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泰资源　公告编号：2014-048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部分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3月27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5,757,575股股份质押给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一年。

2014年4月10日，中国银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5,757,575股股份质押给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一年。

2014年12月17日，公司接到中国银泰通知，中国银泰将上述两笔质押各解除了27,000,000股股份，共解除54,000,000股股份，相关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于当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中国银泰持有公司264,719,89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39%。截至目前，中国银泰累计质押股数160,515,1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79%。

特此公告。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苏宁环球　公告编号：2014-058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联合投资合作协议备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宁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文化"或"乙方"）于2014年12月16日与英皇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署了《电影<破风>联合投资合作协议备忘》。

二、协议主要内容：

1、甲方是电影《破风》（以下简称"本片"）的开发及拍摄方，本片制作预算以人民币7600万元定额计算，超支和节省由甲方独自处理，与乙方无涉。乙方投资比例10%（简称"乙方比例"），即投资人民币760万元的资金。

2、乙方享有按乙方比例参与投资和分享全球净收益的权利。

3、乙方自本协议备忘签署生效后及向甲方支付头款之日起享有作为本片的联合出品方的署名权，甲方应展现该署名在本片片头/片尾的主要署名卡上，在可行范围内，甲方也应展现该乙方署名在本片的所有预告及宣传材料和广告上。

4、双方应在本协议备忘生效后一个月内完成和签署正式合同，正式合同的内容不得违背本协议备忘的相关条件和原则，正式合同生效时即取代本协议备忘。

三、协议签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苏宁文化与英皇影业有限公司签署《电影<破风>联合投资合作协议备忘》，投资收益对公司盈利虽无较大影响，但冀通过强强联合，逐步做大做强公司文化影视产业，提升大文化产业比重。

四、特别提示

1、苏宁文化与英皇影业有限公司尚未正式签署联合投资合作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对外投资预计产生的收益对公司未来盈利无较大影响。

3、公司将会根据合作进展情况，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4、备查文件：《电影<破风>联合投资合作协议备忘》。

特此公告。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7日

（上接B53版）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法定代表人：张水秉
联系人：赖君玮
电话：0755-23902400
传真：0755-82245500
客服电话：40018-40028
网址：www.wkzq.com.cn
77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A座-大连期货大厦38、39层
办公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李红光
联系人：谢立军
电话：0411-39991807
传真：0411-39673219
客服电话：4008-169-169
网址：www.datos.com.cn
78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尹伶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传真：010-66045518
公司网址：http://www.txsec.com
公司基金网网址：www.jjm.com.cn
79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法定代表人：徐刚
联系人：梁晓
电话：0752-2119391
传真：0752-2119369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www.lxzq.com.cn
80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联系人：洪莲川
电话：010-66555316
传真：010-6655
客服电话：4008888993
网址：www.dxzq.net
81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王锐
电话：029-68633210　029-88365809
传真：029-88447322
客服电话：400-860-8866
网址：http://www.kysec.cn
82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5号陕西邮政信息大厦9-11层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5号陕西邮政信息大厦9-11层
法定代表人：黄海洋
联系人：马丽宾
电话：029-88602138
传真：029-88602135
客服电话：4008888005
网址：www.cnpsec.com
83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F-43F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F-43F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电话：010-59355941
传真：010-56437030
客服电话：4008895618
网址：www.e5618.com
84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九号华远企业号D座三单元
法定代表人：李长伟
联系人：谢兰
电话：010-88321613
传真：010-88321763
客服电话：400-665-0999
网址：www.tpyzq.com
85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　飞虹路360号9幢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C栋2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李玲
电话：021-38602750
传真：021-38509777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86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1、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1、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及www.jjmmw.com
87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鸿京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法兰桥创意园）26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陈茹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chowbuy.com
88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梁静
电话：0571-28829790，021-60897869
传真：0571-2669853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89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单内荣
电话：021-20691832
传真：021-20691861
客服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90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号楼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91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翟飞飞
电话：010-62020088
传真：010-62020355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92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一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杨翼
电话：0571-88911818-8653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93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1层110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6号中期大厦2层
法定代表人：朱剑林
联系人：侯英建
电话：010-65807865
传真：010-65807864
客服电话：010-65807609
网址：http://www.cifcofund.com
94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法定代表人：王斐
联系人：姜兆
电话：010-53300532
传真：010-59393074
客服电话：4008880069
网址：www.wy-fund.com
95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梁榴
电话：021-20835789
传真：0755-82029055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96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
法定代表人：沈伟群
联系人：程刚
电话：010-52855713
传真：010-85894285
客服电话：4006099200
网址：www.yanjinfund.com
97浙江金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嘉兴东路8号3幢三楼3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3号金诚集团（德昌大厦）13楼
法定代表人：陆彤彤
联系人：邓秀男
电话：0571-88337734
传真：0571-88337666
客服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98辽宁得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联系人：刘鹏
电话：13981713068
传真：028-82000996-805
客服电话：400-8588-066
网址：http://www.pyfund.cn
99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景琪
电话：021-20289890
传真：021-20280110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100北京市新三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企大厦C座9层
法定代表人：陈樾
联系人：刘宝文
电话：010-58325395
传真：010-58325282
客服电话：4008507771
网址：https://tjrj.com
101北京恒天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梁毓
联系人：陈娜
电话：010-57756019
传真：010-57756199
客服电话：400-786-8868-5
网址：www.chtfund.com
102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魏争
电话：010-57418829
传真：010-57569671
客服电话：400-678-5095
网址：www.niuqi.net
103深圳宜投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兴二道6号武汉大学深圳产学研大楼B815房（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皇岗商务中心2405
法定代表人：华建强
联系人：黄晶龙
电话：0755-23601676
传真：0755-88603185
客服电话：4008955811
网址：www.ucfund.com
104深圳前海汇联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兴二道6号武汉大学深圳产学研究大楼B815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皇岗商务中心4楼
法定代表人：丁海
联系人：贾海鹏
联系电话：0755-32938888-6200
传真：0755-32938888-5
客服电话：0755-36907366
网址：http://www.hvwgfund.com.cn
105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层、2层、9层、11层、12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3号新恒基国际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王兵
联系人：赵森
电话：010-59539864
传真：010-59539985
客服电话：95162、400-8888-160
网址：www.cifco.net
106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法定代表人：梁蓉
联系人：张品品
电话：010-66154828-809
传真：010-88067526
客服电话：010-88067525
网址：www.5irich.com
107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250号2幢三层R367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1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16楼
法定代表人：刘世谨
联系人：刘艳妮
电话：021-80133827
传真：021-80133413
客服电话：4008081016
网址：www.fundhaiyin.com
108　其他基金代销机构情况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2、33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755）82763849

传真：（0755）82763889

联系人：古利鹏

（三）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298

经办律师：黎明、田卫红

（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绍信

联系人：陈熹

电话联系：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会计师：薛竞、陈熹

四、基金名称

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积极型股票基金，在准确把握产业发展趋势和市场运行态势的基础上，集中精选具备国民经济三大产业主题的优势行业和上市公司进行投资，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追求较高的超额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投资于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和债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本基金投资组合为：股票占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对具备国民经济三大产业主题的优势行业和上市公司的投资不低于股票投资比例的8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0~35%；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3%；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可相应调整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上限规定，不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八、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策略上采取“自上而下”积极进行资产配置、行业轮动配置和“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相结合的方法。

（一）资产配置策略

在资产配置上，基金管理人的研究部门根据对国际国内宏观、微观经济运行状态、证券市场走势和估值水平、政府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等方面的研究，提出关于资产配置的研究报告和关于资产配置的参考性建议，投资决策委员会将根据研究部门的建议确定股票、债券、现金三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二）行业配置和轮动策略

1.三大产业主题

在新一轮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中，发展先进制造业、提高现代服务业比重和加强基础产业基础设施建设，是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的重要任务。因此，关于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基础产业的投资主题即是本基金所指的三大“产业主题”

先进制造业：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物质基础，国家安全的重要保障，国民经济高速增长的发动机及国家竞争力的主要体现。作为制造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先进制造业，将在中国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迈向制造强国的进程中起关键性作用。本基金所指的先进制造业主要包括采用先进的技术设备和现代化的管理手段，具有较高科技含量的上市公司。

现代服务业：服务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主其是现代服务业的发展是衡量经济、社会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标志。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是加快工业化、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协调发展、提高经济效益、扩大劳动就业、加快城镇化进程、改善人民生活都有着重大作用。本基金所指的现代服务业主要包括运用现代经营方式和信息技术手段、代表服务业发展方向的上市公司。

基础产业：基础产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处于基础地位，是支撑社会经济运行的基础，它决定和反映着国民经济活动的发展方向与运行速度，是其他产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前提。本基金所指的基础产业主要包括能源、交通、原材料等国民经济基础行业的上市公司。

2.行业配置策略

在上述三大产业的基础上，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进行行业配置，即基于行业竞争优势和市场结构等进行基本面分析，结合行业的历史表现、收益规期、行业经济政策面等，进行综合的相对吸引度评分，然后在市场基准比例的基础上进行行业的轮动配置，选择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在国民经济三大产业中占据行业优势地位，相期收益率或预期超额收益率水平较高的行业做重点投资。

本基金采用的行业分类是以摩根斯坦利和标准普尔公司联合发布的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为基础，参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对照南方基金行业分类体系进行了调整，形成“南方基金行业投资价值评估体系”。该体系引入“行业评价配置打分表”；首先对各行业评价综合性的相对吸引度进行评分，然后以各行业在市场中所占比例为基础，依据吸引度分数进行配置比例的调整。

吸引度分数的评分依据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研究基本面信息，例如：行业竞争优势，市场结构，行业的价格收益比，行业成长性、行业内大部分上市公司经营是否健康等；

行业的历史表现，是否经过大幅概念炒作，分析员对收益的预期；

宏观经济、政策面，例如：政府的行业政策及财政政策；

可用回归分析法对历史资料进行分析，以判断各因素对预测超额收益率的有效性，确定各因素的权重；

对各行业进行综合吸引度评分，由于各个因素的有效性会随时间变化，各行业的吸引度分数也须经常调整。

最后，以各行业板块在市场中所占比例为基础，再依据吸引度分数进行配置比例的调整。

本基金对优势行业配置、再配置的过程同时是对优势行业动态调整的过程。

经济的发展是一个动态的过程，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的宏观背景、不同的产业政策下，国民经济三大产业中各行业板块的发展态势有所不同，本基金将根据国民经济产业中各行业发展的不同态势，从而选取优势行业进行投资，并且随其变化适时调整，以更好捕捉优势行业。

本基金将按照“行业评价配置打分表”的内容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各行业进行评分，剔除评级下降的行业，同时积极投资于评级明显上升的行业。

3.个股选择策略

在资产配置、行业配置完成后，本基金管理人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评估行业内的上市公司：

公司的商业模式；

产品市场前景分析，包括产品本身市场分析、主要竞争对手、上下游产品关联性及定价能力、替代产品分析等；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分析，包括经营理者素质、市场营销能力、技术创新能力、专有技术、特许权、品牌、重要客户等；

公司财务状况及财务管理能力，包括财务安全性指标、反映行业特性的主要财务指标、公司股权与债权融资能力与成本分析、公司再投资收益率分析等；

公司潜在风险及应对措施。

在深入分析公司基本面后，精选优质上市公司组成本基金股票池，进一步采用P/E,P/B,EV/EBITDA,PEG等估值指标，选取行业内估值水平相对较低的股票进行投资。

（三）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的债券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包括可转换债）等，本基金将在研判利率走势的基础上做出最佳的资产配置及风险控制。在选择债券品种时，本基金重点分析债券发行人的偿信品质，包括发行机构以及保证机构的偿债能力、财务结构与安全性，并根据对不同期限品种的研究，构造收益率曲线，采用久期模型构造最佳债券期限组合，降低利率风险；对可转债的投资，结合对股票走势的判断，发现其套利机会。

（四）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主要考虑运用的策略包括：杠杆策略、价值挖掘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卖空保护性的认购权证策略、买入保护性的认沽权证策略等。

本公司将会为变更权证投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九、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十、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85%×沪深300指数+15%×上证国债指数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在考虑了基金股票组合的投资标的、构建流程以及市场上各个股票指数的编制方法和历史情况后，我们选定沪深300指数作为本基金股票组合的业绩基准。沪深300指数成份股选自沪深两个证券市场，覆盖了大部分流通市值，为中国A股市场中代表性强、流动性高的主流投资股票，能够反映A股市场总体发展趋势。沪深300指数中的指数股权的发布和调整均由交易所完成，具有较强的公正性与权威性，债券组合的业绩基准则采用了市场上通用的上证国债指数。上证国债指数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所有固定利率国债为样本，按照国债发行量加权而成。上证国债指数是上证指数系列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只债券指数反映国债券市场整体变动状况，具有较强的市场代表性。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优秀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